

中共华南师范大学委员会文件

华师干字〔2024〕19号



关于王丹丹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各学院、各部处、各单位：

经学校党委研究，决定：

王丹丹同志任党委宣传部副部长；

王赵雄同志任发展规划处副处长；

毕宇龙同志任本科生院副院长；

袁宙同志任研究生院副院长兼研究生招生办公室主任；

张来策同志任科学研究院科技处副处长；

林依同志任科学研究院社科处副处长；

吴琳琳同志任财务处副处长；

王晓荣同志任后勤管理处副处长；

赖显明同志任教育合作与培训管理处副处长；

林杰同志任佛山校区管理委员会副主任；
曹剑辉同志任汕尾校区管理委员会教学管理办公室主任；
陈海平同志任档案馆（校史文博馆）副馆长；
姚轶懿同志任华南师范大学教育集团副主任；
景晶同志任期刊管理中心（学报编辑部）副主任；
郑宇云同志任期刊管理中心（学报编辑部）副主任；
许恩平同志任（清远）科技创新研究院副院长。
以上任职人员原任职务自然免除，试用期一年。

中共华南师范大学委员会

2024年7月8日

华南师范大学党政办公室（研究室）

2024年7月17日印发

责任校对：李甜 许旖旎